

打好“百日攻坚”提升审判质效

市法院出台九项举措

全市法院质效提升“百日攻坚”工作推进会



本报讯 近期,全市法院质效提升“百日攻坚”工作推进会召开。市法院出台九项举措,确保打好打赢年度质效提升攻坚战。市法院院长于昌明出席并讲话。市法院常务副院长樊利明,副院长魏佩芬、李雄飞、张康分别作出具体部署。

会议对审判质效“百日攻坚”实施方案作了详解,分析现阶段全市法院审判、执行质效的总体现状,综合考量全市两级法院案件体量大小、结案率现状以及约束性指标考评情况,分别设定工作目标。截至9月22日,我市两级法院受理案件99721件,已超去年全年案件受理数,案件受理

数居全省第一。今年1月至8月,全市两级法院人均办案量226.67件,同比增长47.44%,法官人均办案数全省第一。太原法院以全省近九分之一的法官办理了全省近五分之一的案件。

市法院提出九项具体举措:一是优化立案工作,强调要加强诉前调解,优化诉讼服务,做好分案工作;二是提升审判质效,强调要简化办案流程,推进当庭宣判,创新审判方式,加强沟通指导;三是规范鉴定业务,强调要做好委托鉴定工作,实行例会工作制,规范计收鉴定费用;四是加大执行力度,强调要促进案件平衡,公开执行信息,做实信访接待,穷尽调查措施,打击拘执犯罪;五是化解涉诉信访,强调要妥善处置交办案件,做好申诉审查工作,抓实终结稳控工作,汇编信访文件;六是把牢再审关口,强调要“四步走”办理再审案件;七是做实审判管理,强调要加强对聘用制人员的管理,细化审判监督“五项工作法”,推行审委会听证制度,促进庭审方式改革;八是做实保障监督,强调要提供保障,发挥好督查作用;九是强化考核工作,强调要坚持鲜明的结果导向。

于昌明强调,“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吹响我市两级法院执法办案质效提升的冲锋号。要加强组织领导。两级法院要迅速成立质效提升“百日攻坚”领导组,积极部署,开展工作。要坚持走群众路线,多倾听一线法官心声,资源配置要向办案一线倾斜。深化理念培树。要一以贯之培树践行“一审尽责、二审担当”的司法理念。“一审尽责”做到“查明事实到位、答疑释明到位、文书说理到位、沟通研判到位”,“二审担当”要坚决把牢“应维则维、当改则改、愿调尽调、能改不发、发改沟通”的审判关。发挥表率作用。院庭长、员额法官、党员干警要积极响应攻坚号召,发扬持续作战精神,共同营造齐力攻坚、齐心奋进的工作氛围。各党群组织要发出攻坚倡议,激发引导广大干警进一步增强“以法院为荣、为法院添彩”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抓好统筹协调。统筹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最高人民法院专项部署、“挂图作战”任务部署、案件执行“五个一批”等各项工作,切实增强案件攻坚的质量、效率及综合效果。创新工作方法。全市两级法院干警要增强创新意识,深入解放思想,在创新实践中进一步引领发展。宣传营造氛围。聚焦审判执行办案一线,充分利用融媒体矩阵平台,通过宣传激发攻坚热情,营造攻坚氛围和引导理性诉讼,达到暖人心的效果。严格工作纪律。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铁规禁令,准确填报干预过问案件事项;对案件办理过程中掌握的各项信息要严格保密;自觉遵守工时记录制度;压实防疫责任,统筹开展疫情防控和质效攻坚工作。全体干警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饱满的精神、更加务实的作风,全力抓好执法办案工作,为全市经济建设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与保障。

更多人听到 太原法院“好声音”

“太原中院”在全国法院中
基层微信公众号位次上升

本报讯 目前,市法院发布消息,市法院官方微信公众号“太原中院”在全国法院中基层微信公众号月榜排名中位次不断上升,荣列第12名。

“位次不断上升,说明有越来越多的人听到了来自太原法院的声音。”市法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这一变化充分体现了市法院紧跟时代步伐,依托新媒体行业的特殊优势,展现工作风采,传递司法温度,弘扬法治精神的新进步和新作为。今后,市法院还将继续做好内容创新,借助新媒体平台开展法治宣传,聚焦为民服务,关注社会热点,积极回应群众关切,让法院工作可见、可触、可感,以更接地气、符民意、贴民情的方式推动法院宣传迈上新台阶,实现新跨越。

实操强业务 比武练精兵

本报讯 10月下旬,来自全市两级法院的33名优秀书记员参加第十二届职工技能大赛太原市法院系统法官办案能手、书记员技能比武。市法院院长于昌明出席启动仪式。

于昌明表示,法官办案能手大比武、书记员技能大比武是法院队伍素质提升工作的重要内容,希望全市两级法院干警要通过大比武找差距,补短板,不断锤炼品德修为,提升专业技能,在新时代法院大家庭展现新品格、新风貌。

比武紧密结合审判执行工作实际和书记员日常工作实践开展,分为庭审笔录、听打速录两大环节的比拼,重点考核书记员在庭审记录中对语言的归纳概括能力、法言法语应用能力、文字速录能力。通过比武,书记员们找差距、查问题、补短板,纷纷表示比武练兵很有必要,见贤思齐能激励大家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今后要更加高标准、严要求提升业务技能、服务审判工作。

“百日攻坚”行动



收费降下来 效率高起来 质量提起来

“三全”司法技术体系保障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

两级法院共进行诉前鉴定942件,部分案件经鉴定后当事人撤回诉讼申请或者在诉前进行了和解,极大节约了司法资源。

数字化为司法技术服务赋能

“依托人民法院委托鉴定电子平台,将所有委托鉴定案件录入系统,从选定鉴定人、鉴定时间、鉴定过程、鉴定结论、当事人对本次鉴定是否满意等多方面留痕、公开,以公开促进公信、公正,树立司法鉴定权威。”市法院负责人说,利用数字化手段,市法院实现司法鉴定全过程上网、全过程留痕、全过程公开。

“以前,群众不认可司法技术服务的主要原因,往往集中在服务机构收费不透明、结论不权威,法院司法技术部门衔接不到位、不顺畅等方面。”为此,市法院加强司法技术制度建设,出台了《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司法鉴定、评估流程管理规定》,从委托、鉴前听证、监督协调、工作例会、结案等七个方面严格规定了相关标准和流程,规范了司法技术工作,让流程规范具体可操作。针对某些案件鉴定人不清楚鉴定意图的情况,《规定》提出在鉴定前召开鉴前听证,双方当事人、案件承办人、鉴定机构、法院司法技术中心人员五方要面对面进行听证沟通,方便鉴定机构了解真实鉴定意图,有效解决司法技术和审判执行不沟通、“两张皮”的问题。

针对司法鉴定市场化后各鉴定机构收费不规范不透明、鉴定人经济负担较重的问题,市法院不断加强鉴定评估工作收费监管,切实降低当事人的诉讼成本,出台了《山西

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委托鉴定、评估收费标准的约定》。该《约定》的实施,让鉴定收费更规范,进一步降低了鉴定收费,减少当事人诉讼成本。

借助“外脑”提高审判效率

为了进一步发挥好司法技术服务审判执行的作用,充分利用司法技术中心“专家库”的优势,市法院加强部门协同,让司法技术部门参与到案件审判、执行全过程,实现司法技术与审判执行的全方位融合。市法院为此出台《关于司法技术咨询专家参与诉讼活动工作的暂行办法》。

“在这起涉案标的745万元的工程合同纠纷案件中,我院根据《暂行办法》规定,邀请了司法技术咨询专家出庭,迅速查清问题,并指出其中一方当事人所持的错误观点,降低了当事人的心理预期。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和解,为当事人省去了鉴定费用15万元。”承办该案的法官说,司法技术中心“专家库”的“外脑”优势,极大提高了案件审理效率,进一步减轻了当事人的诉讼成本,受到当事人和承办法官的欢迎。

今年以来,市法院已经有多起案件成功实现司法技术咨询专家参与诉讼活动。通过司法技术咨询专家参与诉讼活动,当事人减少了75%的司法鉴定申请,一部分案件还促成了双方当事人调解。近期,市法院司法技术部门和办公室、审判部门通力合作建立起庭审医疗保障中心,下一步将继续拓展医疗保障职能,更好服务人民群众。

收费降下来、效率高起来、质量提起来、公正立起来。如今,市法院通过打造司法技术品牌,有力推动了审判执行工作的开展,更把“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落到了实处。

「百日攻坚」战果初显
十三起案件统一强制执行



我们在工作中发现,许多当事人对鉴定事实缺少清楚认知,盲目诉讼造成司法资源浪费,增加人民群众诉累的问题尤为突出。”市法院负责人表示,法院为此积极转变工作思路,主动出击,前移服务阵地,出台《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诉前委托鉴定工作的实施办法》。“原告可申请将一部分诉讼中进行的司法鉴定改为诉前鉴定。”将司法技术支持由之前的诉中和执行提到诉前,提高了司法效率,实现了诉前、诉中、诉后的司法技术支撑服务全领域覆盖。该负责人表示,此举进一步落实了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提高了审判效率,方便了人民群众在诉前做好证据收集工作,促进了诉前诉中和解、调解工作的顺利进行。

据统计,2020年11月开始诉前鉴定工作至今,全市